

中共金坛市委办公室文件

坛委办字〔2015〕25号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办公室 和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组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茅山旅游度假区党工委、管委会，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市各部委办局，市直各单位：

为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快项目引进、加快项目建设”的总体部署，进一步做好重点项目引进和推进督查工作，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办公室和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组。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一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主要负责重大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孙国林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二办公室，设在市经信局，主要

负责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李祁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三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委，主要负责城市开发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杨晓武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四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主要负责外资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以及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扎口管理和项目推进预审、联审等事宜，宗华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五办公室，设在市旅游局，主要负责旅游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杨国忠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六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主要负责科技型新兴产业项目招引、推进和服务，王洪祥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市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第一组，主要负责全市重点工业项目推进督查工作，徐俊同志任组长、巫政强同志任副组长。

成立市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第二组，主要负责全市交通、城建、农林、水利、社会事业等重点项目（除工业项目之外）推进督查工作，刘亦波同志任组长、邢卫东同志任副组长。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春洪同志负责联系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一、二办公室和市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第一组工作。

副市长刘明江同志负责联系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五办公室工作。

副市长朱柏松同志负责联系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三办公室和市重点项目推进督查第二组工作。

副市长杨琦同志负责联系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六办公室

工作。

副市长沈群峰同志负责联系市重点项目引进工作第四办公室工作。

《关于成立市重大项目引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坛委发〔2014〕12号）同时废止。

中共金坛市委办公室 金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4月13日